

证券代码：002771

证券简称：真视通

公告编码：2021-041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关于对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403号）。要求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作出书面说明，并在2021年12月3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公司收到上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并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和中介机构对关注函中所列示的问题逐项落实和回复。由于关注函中涉及的问题需要向多方获取核实并确认，且需要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分别于2021年12月3日、2021年12月10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和2021-040）。

截至目前，由于关注函涉及的部分事项仍需进一步核实和完善，且需要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关注函回复延期至2021年12月24日。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7日